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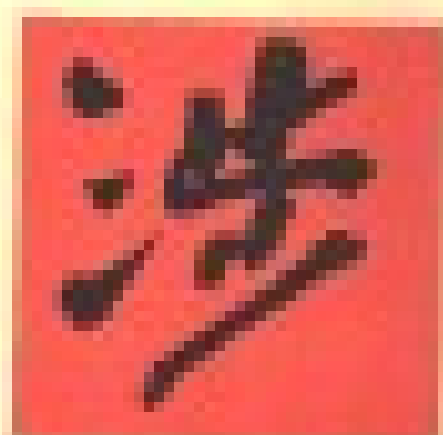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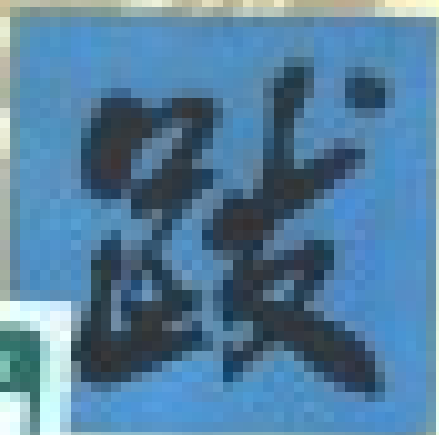
孟宁著



踏

涉

江西人民出版社



跋涉

孟宁著

江西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四年·南昌

跋 涉

孟 宁 著

江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南昌市第四交通路洪东道路)

江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江西印刷公司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3.25 字数250,000

1984年6月第1版 1984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22,500

统一书号: 10110·294 定价: 1.07元

卷 一

浓 雾

内 容 提 要

这部长篇小说写解放前夕一个有正义感，有抱负的青年与苦难的人生搏斗，逐步认识人生，走向革命的艰难历程。

本书主人公于辉多难的学艺生涯，曲折的求学经历，与童年时代的女友梅香的纯真友谊，及与出身上层的女学生简瑞璵的感情纠葛，都写得丰富生动，朴实感人。

小说立意高远，笔触细腻，以形象化的叙述和优美而富有韵味的语言，展现出一幅幅纷繁陆离的人生图画，交织着撼人的苦乐、强烈的爱憎，寄寓着富于哲理的思考，真实而鲜明地反映了那个时代的风貌。

全书分《浓雾》、《圣火》、《追求》三卷，合为一册。

第一章

认识到社会上普遍存在着严厉的不公平和人世间的残酷，是少年人思想开始成熟的一个标志。以后，他们当中有些人便去接受它或维护它，而另外一些人却立志奋斗要最终消灭它，这于是宣告了成年时期的到来。

于辉早上一觉醒来，发现自己又得孑然一身地在这沙坪坝镇的街头徜徉。昨天他才从学校里被开除出来，母亲今天一大早就赶往学校为他尽最后的努力去了。

晓雾蒙蒙，狭长的街市宛如一条睡蟒横卧在那里。七点多钟，太阳才从东山头冲破那障天云霞伸出头来，窥探坝上这丰富华丽的世界。一排排鳞次栉比、粉墙黑瓦的楼房顶上炊烟袅袅缭绕，镇头，“唢——哨”一声，几只黑鸽如同箭般地朝磁器口那边远远飞去了，在瓦蓝瓦蓝的嘉陵江上空盘旋。

初醒的街市还是混混沌沌的。才从厨房里走出来的满脸满手擦着炭黑的学徒正无精打采地启排门，抹柜台。伙计们在忙于清理货架，或把“不惜血本”、“足尺加三”、“买一送一”之类的红红绿绿纸条张贴出来，以广招徕。有一家门面较大的还从屋顶上垂下来足有两层楼高的长白布条，上面写着

“民国三十五年秋季大贱卖”^①几个猩红大字。顿时，这冷清清灰朴朴的街道就象闹热了许多。又过了一阵，间或也有一两家铺子的东家起来了。他们一边呵欠连天地掩襟扣长衫，一边挑三拣四地埋怨学徒娃子，学徒们疲于奔命地按照他们的吩咐奔来跑去。

于辉漫无目的地在街头踱着，眼神也是恍恍惚惚的。他一下子觉得思绪万千，呼吸会阵发性地突然急促起来，鼻子唏嘘作响；一下子又垂下了眼皮，用一只手揪住自身上衣的前襟，好象要把握住那里面的一颗沉重的心。这次辍学给他带来的悲哀使他已经控制不住自己的神经。最难受的痛苦倒还并不是失去了第一次获得的非常艰难的上学机会，也不完全是由之而来的重新被抛上街头的苦恼，而是他从上学到被开除这件事的本身上读到的满纸人生辛酸。

“突突，突突……”，巴县汽车公司那笨拙的酱色客车喷着令人恶心的一团团柴油烟雾从重庆七星岗开来了，这是头班车。它经过“一品香”饭馆门口时骤然减下了速度，喘了几口粗气，掉头在对过的车站上停下来。

过去，每当这个时候，于辉便会立即离开烟摊，端着一木盘廿支装和十支装的各色牌号的香烟跑过去高声叫卖，木盘的边沿上还插着一支粗香供客人接火用。当然，这多半只是为一般身穿短打的干人^②或平民百姓准备的，至于那些戴金丝眼镜，皮靴擦得发亮的长衫客人或洋装主顾则从不会屑

① 民国三十五年即公元一九四六年。

② 干人：四川话，即穷人。

于一顾，他们会从怀里掏出一个极为精致的打火机来，咔嚓一声，便闪出一股比夜里烟摊上点的电石灯还要明亮得多的耀眼火苗来……而现在，摆烟摊的地方很显眼地空着，一个比他还小的女孩提着腰圆形竹篮子在近边嚷着“怪味胡豆，不香不脆不要钱哟！”让他听了很不舒服。他转过身就朝另一个方向走去。

于辉是个精灵的孩子，一双眼睛又大又圆，乌溜溜的，象两只可爱的明星，不时从那长长的睫毛下边光彩盈盈地注视着，很逗人喜爱。他的头发如同乱草一样，也许从来就没有好好梳理过，衣服由于穿着时间过久，补丁太多，看上去也已经叫人说不出是什么颜色。他和他的母亲——一个四十多岁的老实得要命的女人相依为命，伴着那由一副支架、两块木板组成的烟摊，他们母子俩不知消磨过多少个白昼和黄昏。

于辉没有上过小学，识字课就是在香烟摊旁开始的。他的蒙师——母亲有时为了能让自己抽身去料理一下那必不可少的家务，就把一包一包的香烟摆在手心教他：

“这是‘华福’，这是‘美丽’‘海盗’‘骆驼’……”

以后，在两班汽车之间的空隙时间里，于辉也喜欢到候车室的贴报栏前去观光一下当天的本埠报纸。报纸的篇幅都不大，可是广告却多得占了它们的面积一半左右。一幅幅形形色色的广告设计得挺精美，而且几乎都有插图，因此读起来倒也并不特别吃力。车站里那些卖票的叔叔婶婶跟于辉挺熟悉，疑难的地方尽可以放心大胆去向他们讨教。他们有空也常常会跑过来主动地教教他，有的还借过书给他看。几年

以后，于辉就逐渐把兴趣转到新闻版和副刊上了。

买烟的主顾是什么样的人都有，于辉除了在车站上，有时也端着木盘到“一品香”去兜售。这家全镇最大、营业时间也最长的饭馆总是人声鼎沸，生意兴隆。楼下是卖“大路货”的厅堂，楼上还有陈设精美的“雅座”。说起来，“一品香”的老板牛全福跟于辉家还有一点瓜葛呢。于辉母亲曾在牛家帮过工，现在摆这个烟摊的本钱也有一部分是向牛全福告借的。每到月底，于辉母亲还得到柜上去交纳息钱。

牛全福是一个笑脸常开的矮胖子，他对于辉去卖烟并不讨厌，不过于辉也乖巧，只在饭馆门口和楼下厅堂叫卖，最多走到楼梯口前，从不上楼。

米珠薪桂，百物飞腾。香烟的价钱同“一品香”的菜价一样，一日三跳。发行额已经到了天文数字的法币比纸还贱。渐渐地，市场上什么货币都出现了：银元、铜元、实物、本票^①……而银元中又有大头的、小头的、鹰洋的、帆船的，成色各不相同；本票有中央银行的、省银行的、交通银行的、农民银行的，折扣也迥然有异。一包烟或一支烟的价钱固然不大，然而面对着这孙悟空式的变幻莫测的行情，计算起来却也煞费苦心。在错了几次以后，于辉终于不但掌握了、而且能够迅速地丝毫不差地算出不同牌号、不同数量的香烟的各类货币价格来。这样，于辉的算术课也就在这样的社会环境里无师自通地自修及格了。

到这一年，于辉已经满十五岁，在一般富裕人家来看，

① 本票：一种由银行发行的代金券。

早就是该上中学的年纪。含辛茹苦的母亲在经过一番认真考虑之后，决定动用自己那点数目可怜的私蓄——一只玉手镯，两对银耳环，都是当年出嫁时用过的东西，把这个聪慧过人的孩子送到四里路外的磁器口初级中学去就读。她不愿意让他在本镇上学，怕镇上的学生瞧不起，伤害了儿子的自尊心，所以宁肯舍近求远。

其实这也是枉然。虽然报考以优异的成绩录取，一张事先设法弄来的假学历证明在报名时帮了大忙。可是，开学不出三个星期，“沙坪坝捡烟蒂的家伙”这个长长的“外号”便象疾风般地从他所在的一年级迅速刮遍了全校，难听的话象爆黄豆似的不停打在于辉的身上、脸上。

于辉顽强地忍受着，对谁也未诉说过。每天早上，他仍旧跟以往一样，天一亮就爬起来去“一品香”和车站卖烟，一直等到那头班车“突突”地开走了，才胡乱地吃一些母亲送来的早饭，背起书包去学校。晚上，伴着那盏一火如豆的电石灯，倚在母亲的身旁写呀算呀地用功也总要折腾到夜深了，人静了。

日子过得尽管艰苦，但娘儿俩却都是含笑入梦的，谁又会想到，这样的“好光景”也只过了还不到两个月呢！

“突突，突突……”那喷烟吐雾的酱色怪物又开来了，于辉侧过身子，回避刺鼻的烟雾。他蓦地发现自己已走完了沙坪坝正街，前面快到小龙坎了。

左侧有一条公路伸延出去，这就是汉渝路，可以通到嘉陵江畔。于辉心想，母亲恐怕还没这么快回来，与其回家独自呆着，还不如到江边去看一下吧。

于辉很喜欢这条静静的嘉陵江。他知道，从这里溯江而上经过磁器口、北碚就可以一直通到自己的家乡附近。他的家乡在距离重庆有一百多里远的九龙山区，那儿离四川盆地的高峰——华蓥山很近，附近有一座波光潋滟的青菱湖，风光真是美极了。

在家乡他有许多同龄的好友，其中有一个叫梅香的跟他更是青梅竹马，形影难离。现在如果她能在身边又会有多好啊，那自己就不会这样孤独了。这倒不是说梅香有多大本领能解人之难，而是身旁添了一颗爱怜而和谐的心。

于辉在江边找了一块大石头坐下，太阳斜射在江面上，波光耀眼。于辉用失神的眼睛痴痴傻傻地望着那不断冲刷着沙滩的江水在蔚蓝色的江面上卷起阵阵雪白的浪花，他真想痛哭一场。

“哐啷”一声，一个生了锈的克宁奶粉空罐飞过了他的头顶，被踢到水里去了。这大概又是哪一个偶然路过的流氓的恶作剧。于辉已经见惯了这些，所以仍然连头也不回地呆坐在那儿，两眼直愣愣地望着那半浮半沉的空罐头听子随波逐流，渐渐离岸远去。直到那听子被风荡远了，看不见了，他才转过身子来。

他觉得肚子有些饥饿的感觉，就习惯地把手朝口袋里伸去，可是，口袋里却空空如也。往日，在磁器口初级中学念书的时候，他总喜欢趁午休时到嘉陵江边去——那儿在这里的上游。一边观望江景，一边往口袋里掏出一块大锅耙和一小块大头菜（这就是他母亲为他准备的午餐）慢慢地嚼着。一直要呆到下午捉摸快到上学时间，他才再一次用手遮住额

头，眯缝着眼睛看看太阳，恋恋不舍地拖着两条腿缓缓向学校走去。鞋子太大，头和帮又都破了，穿上这双“空前”而又“绝后”的大鞋子要想走快实际上也是不可能的，他总是走了没多久，就把它脱下来提在手里，飞快地奔回学校。正午的石板路晒得发烫，他的脚七颠八扭，象跳舞一般，好不容易到了校门口，才在树荫下的一块大青石板上把脚擦了几擦，再无奈地套上那双大鞋子，一提一拖地走进教室去。

他为什么老往江边跑呢？除了思乡而外，他喜欢那儿的空气，天空是瓦蓝瓦蓝的，除了纤夫，地面上很少见到人影。于辉感到惟有时此地才没有人会干涉他，侮辱他，给他白眼，让他有可能自由自在地去呼吸一下这人世间的新鲜空气，把自己在学校里五脏六腑受的浊气秽气排洗一空。

可是，今天，也许是今后，自己都不会再有机会去磁器口的江边流连了。

“这里不也有嘉陵江吗？”于辉把目光又移向江面。是的，还是这碧绿如翠玉的江，带着白沫，一只小火轮顺风顺水地驶过来，鸣响了“呜—呜—”的汽笛，小心地绕过江心的礁石。于辉想找几只帆影，可是一只都没有找到。岸边象死一样地寂静，一个纤夫也没有。

“他们大概到别的一个什么地点去歇晌过午了吧？这沙坪坝的江边连一棵大树都没有。”于辉又想起自己在磁器口的江边遇到的那些纤夫来。于辉第一次看到他们时，心里充满了畏惧。那些人个个赤身露体，身上的皮肤都是赭红赭红的，头发粗得象马鬃一样，弓着腰，背着纤索，打着赤脚在江滩上艰难地走着，有时候还咬着牙，突出的眼珠子死盯在

地面的岩头上，对谁也不看一眼。这时候，于辉总是远远地避开他们。可是，过了不久，他终于从这些人的谈吐里发现他们虽然面狠，但内心里却都很和善。因此，当他们围成堆坐在树下休息时，于辉有时也凑过去站在人堆旁边，听他们讲今道古和说闯南去北的经历，甚至有时听迷了，不想离去。这般人多好啊，他们的心肠也是挺耿直的，有时还把他们吃的那份有限的干粮分下一些来给于辉呢。他们会说：“来啊，小家伙！”一面就撒开大手掌，把一张张的炕饼啪嗒一下打在于辉的手掌里。这种炕饼虽然粗糙，除了面粉味和盐味之外再也没有第三种滋味，但对于辉的辘辘饥肠却是难得的珍肴美味。

“如果母亲今天去给自己复学的努力失败，是不是就跟这些纤夫一起去飘流呢？”于辉刚从心底里升起这样一种念头，就马上羞于承认这个了。母亲那一张慈祥而关切的面孔又浮现在眼前了。自从父亲死后，娘儿俩就相依为命，自己能离开她吗？于辉心情沉重地叹了一口气。可是，他过去确实曾经这样想过：古铜色的皮肤，呼吸有力的胸脯，愉快的容颜，豪爽的谈吐，这一切又是多么美好啊！于辉真想使自己有朝一日脱离这个苦海，飘流到远方去，去找寻一块乐土——就象他读过的《天方夜谭》那本故事书中所写的那种乐土。这是可能的吗？天下真有这种令人神往的乐土吗？他还没有来得及仔细地想过。

“但是不管怎样，任何乐土里可不能没有我的母亲啊！”一滴泪滴在了于辉的腮上，他连忙用手背拭了拭。看看太阳已移向中天，于辉想到母亲该回来了，如果她一推家门没有

看到自己，那又会多么心焦难过，就连忙拉了拉衣服的下摆，迈向了归程。

二

磁器口是一个水陆码头。它是这一带农产品的集散地。每天——特别是在收获季节，远道的农民总是赶早从水陆两路把土特产、时新果品蔬菜运来这里，但近处的农民却不那样忙，他们总要等到安排好早上的活路，再抽袋把老黄叶子的旱菸才不紧不慢地把货物用挑子装上挑来，或者载上矮篷小船吱吱呀呀一橹一橹地摇过来。也不知从什么时候起，“日中为市”竟成了习惯，而每月初一、十五又是两回大墟期。到时，从午至暮，都是人头攒动，摩肩接踵，熙熙攘攘的，连那些包金钩抄手的、做汤饼的、炸油酥饺的、耍猴子的也都要从各处赶来，真是闹热极了。

磁器口初级中学就正处在这闹市之中，学生也大半是商贾子弟。每逢大墟期，许多商号为了抢生意，就往往把在校念书的儿女叫回去打杂或照看弟妹。因此，每月这两天学生不但请假的特别多，就是坐在教室里的也多是人在心不在。强大的喧嚣的市声，弥漫在空气中的烤红薯和炒花生的扑鼻香味，早已把他们的思路吸引得老远老远的，使他们甚至恨不得马上下课出去溜溜。在这种时候，即令先生才高八斗学富五车，也很难得抓住学生的心。唯一的例外就是于辉。

于辉来校以后不久，就发觉这里的市侩气息特别浓厚。

同学虽说都很年轻，按理应该天真未凿，但是由于家庭的培养，社会的熏陶，他们倒差不多都学会了一套顶着算盘走路的本领，既用金钱来计算货物，也用金钱来计算友谊。

与于辉同座的叫郭自好的男生——一个浑浑噩噩圆圆胖胖的孩子，就是这方面人物中的典型标本。他是镇上鼎鼎有名的“福泰电机米厂”的小开，比于辉年纪还大一岁多。这家米厂于辉去嘉陵江边时要路过，面水背山，离码头不远，门市部两层楼三开间的门面，在镇上更好似鹤立鸡群，显得很有气派。

郭自好的父亲是沙磁区商会会长，又是本校校董会的董事长。凭借父亲的地位，郭自好趾高气扬，自负非凡。他年少气盛，喜欢到处引用自己那有钱的父亲的话来阐明问题，就象一个虔诚的天主教徒经常引据圣经一般。他目空一切。平时，在家里，除了父亲而外，连母亲也惮他三分。学校里的同学、老师甚至校长那自然更不在他的话下。大家都知道，每当郭自好闯了祸而又词穷理短的时候，就总会气势汹汹地伸出一只肥胖的手指威吓对方：

“我要去告诉我爸爸！”

这当儿，郭自好会兴奋地感觉到自己这伸出的并不是简单的一只手指，而是一大门重炮，或者象他所读过的无数本歌颂剑侠的小人书中所描写的那样，从这个手指尖端会放出白光飞剑或者霹雷闪电，可以产生使对方人头落地、灰飞烟灭的威力。由此，先是在学校，接着是在磁器口全镇，他获得了“小钢炮”的令名。

这办法唯独对于辉无效。一来于辉不是本镇人，也不在

本镇住；二来于辉生性耿直刚强、桀骜不驯，吃软不吃硬。

郭自好对这两点并不是不知道。本来编座次时他就一百个不愿意跟这个“臭卖烟的”坐在一块——这在他只要轻轻向级任导师附耳一言即不难办到。但是转念一想，要是他真的压不住这外镇人，那别人不会说他“搬着门槛恶，光吃窝边草”么。那么，“小钢炮”所向无敌的威风以后又能维持多久呢？再说，于辉录取的名次是相当高的，成绩自然不错，要能吃住这小子，以后坐在一块抄作业，考试打 Pass^①不都更方便一些么。所以，开学第一天郭自好虽然露出满脸不屑一顾的神气，但还是坐到于辉的旁边去了。

起初，他们两人谁也不理会谁。于辉在嘉陵江边自有他的纤夫朋友，而郭自好虽然乖戾任性，不可一世，却也象麻雀一样爱合群。他几乎从来也不会让人觉得他是孤立无援地单枪匹马行事，总是习惯于呼朋啸侣，结党同行。所以，头几个星期井水不犯河水的生活也并没有使这一对每周有六天同坐在一条长凳上的少年人感到寂寞，甚至恰恰相反，他们感到唯有这样彼此才会更自在一些。

然而，好景不常，僵局终于还是被一件偶发的事件所打破。这事发生在第二次月考的前一个星期——第八周的星期一。

这天早晨，深蓝色的天宇披着纱一般的浮云，空气洁净而新鲜。山城重庆的秋天是相当迷人的，而早上的景色更让人陶醉。当那象面纱一般的牛奶色的朝雾逐渐消隐的时候，

① Pass：英语，及格、通过之意。打 Pass，指舞弊。